

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自然學科能力競賽實施計畫

113.05.15

一、依據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3 年 05 月 06 日北市教中字第 1133057583 號函「臺北市 113 年度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數理及資訊學科能力競賽計畫」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加強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數學及自然學科教育，提高學生對基礎科學研究的興趣，並藉以鼓勵學生與校內間相互觀摩，提升科學教育品質。

三、競賽內容：以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教材範圍為原則，實施紙筆測驗。

四、競賽科目與範圍：物理科、化學科、生物科與地球科學科。

(一)物理科測驗範圍

課程依據	圖書名稱	測驗範圍
108 課綱	高中基礎物理(全一冊)	全部及其延伸
	高中選修物理 I	全部及其延伸
	高中選修物理 II	全部及其延伸

(二)化學科測驗範圍

課程依據	測驗範圍
108 課綱	高一化學全 選修化學：物質與能量、物質構造與反應速率、化學反應與平衡(一)

(三)生物科測驗範圍

課程依據	測驗範圍
108 課綱	高一生物全及其延伸
	選修生物全及其延伸

(四)地球科學科測驗範圍

課程依據	測驗範圍
108 課綱	高一地球科學內容全
	地球科學加深加廣內容及其延伸

競賽期間不得使用計算機。

五、參加對象：本校高一、高二各班學生。

六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請向各班學藝股長登記，呈請導師與指導老師簽名後，報名單請於 **5月27日(一)**

下午 14:10 前，委託學藝股長送交行政大樓二樓【設備組】完成報名程序。物理科、化學科、生物科、地球科學科：請同學自由報名參加；惟每班每科報名人數至多 4 名(資優班不在此限內)，且一人最多僅能報名 2 科，違者取消參賽資格。

(二)若學生因該科表現較為優良，且有超出以上限制之需求，需待 5 月 27 日(一)

14:10 起至 5 月 30 日(四) 12:00 止，可由導師、任課教師來信與設備組確認是否尚有名額進行特別推薦之報名。

註：增額報名前提『須該科總報名人數未達 64 人，且一人最多報考 2 科』，及『任一班級每科增額報名人數不大於 2』。限制最終單科報考人數總額不超過 64 人，將衡量增額名額均分給各班。

(三)報名流程：即日起至 5 月 27 日(一) 14:10 前

(1)請各班學藝股長完成填報 excel 清冊：

普通班 <https://reurl.cc/p39d5Z> 請下載

資優班 <https://reurl.cc/LW53oe> 請下載

(2)並上傳至指定 <https://reurl.cc/6vJgWk> 表單，始完成報名。

(3)將紙本名單經導師及各科授課教師完成簽名、確認後，送至教務處-設備組。

七、競賽時間：各科作答時間均為 80 分鐘

科 別	地球科學	生物	化 學	物理
競賽日期	6/4 (二)	6/4 (二)	6/5 (三)	6/5 (三)
報到時間	12:25 ~ 12:30	14:20 ~ 14:25	12:25 ~ 12:30	14:20 ~ 14:25
競賽時間	12:35 ~ 14:05	14:30 ~ 16:00	12:35 ~ 14:05	14:30 ~ 16:00
競賽地點	行政大樓 4 樓會議室 (如有變動，考前公告於學校首頁)			

註：參賽者公假時間為上述之競賽時間為準，並請於上述指定時間報到，若競賽期間內的上廁所或吃藥需求皆應請示監考老師，並據監考老師指示行動，與試者均不得提前交卷。

八、獎勵及指導辦法：

(一)依本校師生獎勵辦法，各科經評審後取一等獎、二等獎、三等獎總和上限 3 人，頒發獎狀乙紙及禮卷 100 元；另得取佳作若干名，頒發獎狀乙紙。成績未達標準，獎項得從缺。

(二)獲獎同學得經相關教師指導，培訓優秀同學做更深入學科知能探討；再依指導成果，擇優選拔代表本校參加校外競賽。

九、本計畫經自然學科教師討論後，陳報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自然學科能力競賽報名單

班級：_____ 學藝股長簽名：_____ 導師簽章：_____

科別	座號	姓名	座號	姓名	指導老師簽章
物 理					
化 學					
生 物					
地 球 科 學					
備註	1. 每班每科報名人數最多 4 名；每位同學 最多報名 2 科 ，違者取消資格。 2. 報名單填妥，請呈請導師及指導老師簽名後，於 5 月 27 日(一)下午 14:10 前 ，委託學藝股長下載清冊 https://reurl.cc/p39d5Z 填好並上傳至 https://reurl.cc/LW53oe 並送交行政大樓二樓【教務處-設備組】始完成報名程序。 3. 競賽實施計畫請班級自行保留，作為與賽細則參考。				

清冊下載： 上傳表單：



最後紙本送交行政大樓二樓【教務處-設備組】始完成報名。

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自然學科能力競賽報名單【資優班】

班級：_____ 學藝股長簽名：_____ 導師簽章：_____

科別	座號	姓名	座號	姓名	座號	姓名	指導老師簽章
物 理							
化 學							
生 物							
地 球 科 學							
備 註	1. 資優班各科至少推薦班上 1 名同學參賽。 2. 每位同學 最多報名 2 科 (表格不夠可自行加印)，違者取消資格。 3. 報名單填妥，請呈請導師及指導老師簽名後，於 5 月 27 日(一)下午 14:10 前 ， 委託學藝股長下載清冊 https://reurl.cc/6vjqWk 填好並上傳至 https://reurl.cc/LW53oe 並送交行政大樓二樓【教務處-設備組】始完成報名程序。 4. 競賽實施計畫請班級自行保留，作為與賽細則參考。						

清冊下載： <https://reurl.cc/6vjqWk> 上傳表單：



最後紙本送交行政大樓二樓【教務處-設備組】始完成報名。

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自然學科能力競賽報名單【資優班】

班級：_____ 學藝股長簽名：_____ 導師簽章：_____

科別	座號	姓名	座號	姓名	座號	姓名	指導老師簽章
物 理							
化 學							
生 物							
地 球 科 學							
備 註	5. 資優班各科至少推薦班上 1 名同學參賽。 6. 每位同學 最多報名 2 科 (表格不夠可自行加印)，違者取消資格。 7. 報名單填妥，請呈請導師及指導老師簽名後，於 5 月 27 日(一)下午 14:10 前 ， 委託學藝股長下載清冊 https://reurl.cc/6vjgWk 填好並上傳至 https://reurl.cc/LW53oe 並送交行政大樓二樓【教務處-設備組】始完成報名程序。 8. 競賽實施計畫請班級自行保留，作為與賽細則參考。						

清冊下載： [上傳表單：](#)



最後紙本送交行政大樓二樓【教務處-設備組】始完成報名。